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vel Expert (Asia) Enterprises Limited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5)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期內客戶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為24.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8.1百萬港元增加34.3%。
- 期內收益為3.9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6百萬港元增加50.0%。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為7.2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9.4百萬港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虧損為1.4港仙（二零二零年：3.8港仙）。
-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中期業績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4	3,864	2,576
銷售成本		<u>(491)</u>	<u>(87)</u>
毛利		3,373	2,489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3,383	21,034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	(2,189)
銷售及分銷成本		(5,237)	(14,485)
行政開支		(7,998)	(24,979)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828)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負債的虧損		(581)	(65)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 公允值(虧損)／收益		<u>(113)</u>	<u>2</u>
經營虧損	5	(7,173)	(19,021)
融資成本	6	<u>(204)</u>	<u>(374)</u>
除所得稅前虧損		(7,377)	(19,395)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213</u>	<u>(30)</u>
期內虧損		<u>(7,164)</u>	<u>(19,425)</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u>6</u>	<u>160</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6</u>	<u>160</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u>(7,158)</u></u>	<u><u>(19,265)</u></u>
下列各方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u>(7,163)</u>	<u>(19,423)</u>
非控股權益		<u>(1)</u>	<u>(2)</u>
		<u><u>(7,164)</u></u>	<u><u>(19,425)</u></u>
下列各方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7,157)</u>	<u>(19,263)</u>
非控股權益		<u>(1)</u>	<u>(2)</u>
		<u><u>(7,158)</u></u>	<u><u>(19,265)</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		<u><u>(1.4)港仙</u></u>	<u><u>(3.8)港仙</u></u>
—攤薄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4,991	226
按金		1,934	1,98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1,158	–
		<u>8,083</u>	<u>2,209</u>
流動資產			
存貨		2,337	2,373
應收貿易款項	11	462	4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051	12,13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306	4,165
預付稅項		8	–
已抵押存款		7,085	15,152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6,017	25,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438	51,549
		<u>97,704</u>	<u>110,411</u>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2	6,740	5,16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1,030	12,249
合約負債		2,930	2,113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74	18
租賃負債		7,371	8,174
稅項撥備		–	205
		<u>28,245</u>	<u>27,925</u>
流動資產淨值		<u>69,459</u>	<u>82,48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77,542</u>	<u>84,695</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6,230</u>	<u>6,238</u>
		<u>6,230</u>	<u>6,238</u>
資產淨值		<u><u>71,312</u></u>	<u><u>78,457</u></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5,099	5,099
儲備		<u>66,036</u>	<u>73,180</u>
		<u>71,135</u>	<u>78,279</u>
非控股權益		<u>177</u>	<u>178</u>
權益總額		<u><u>71,312</u></u>	<u><u>78,457</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道868號利豐大廈9樓。本公司的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有關銷售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銷售旅行團及冷凍食品及雜貨、物業投資以及財資活動投資。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2. 編製基準

該等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二零二零年初，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對旅遊業構成前所未見的壓力。各國紛紛實施預防及控制措施，包括對國際旅遊實施入境限制及檢疫措施。疫情的情況仍岌岌可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7,164,000港元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約7,157,000港元。

該等事項或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債務。雖然如此，董事在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納持續經營基準。

鑒於該等情況及COVID-19疫情的影響，管理層致力維持與本集團經營策略相稱的經營規模，一方面使本集團能夠應對旅遊業未來的復甦，另一方面儲備充足的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使本集團能夠繼續持續經營。管理層亦不斷與業主協商減租。

為評估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的適當性，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涵蓋期間自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基於COVID-19疫情發展可能出現的不同結果及旅遊代理行業的未來發展，管理層編製之預測中含有最壞情況分析，當中包括對本集團運營及資本支出的預期現金流量的關鍵假設。董事於作出恰當查詢並考慮上述管理層預測的基準後，認為儘管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評估取決於若干假設及判斷（例如取消邊境限制及檢疫措施的時機以及上述有關流動資金措施的成功實施），但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的財務資源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誠屬恰當。

倘本集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將須作出調整撇減資產價值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之任何日後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反映。

3. 會計政策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此統稱乃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於報告期間首次生效且與本集團相關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且董事認為有關變動對本集團營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不重大。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有關銷售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銷售旅行團及冷凍食品及雜貨、物業投資以及財資活動投資。本集團來自主要業務的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附註(a))	3,287	2,269
銷售旅行團(附註(a))	390	—
銷售冷凍食品及雜貨(附註(a))	187	—
	<u>3,864</u>	<u>2,269</u>
其他來源的收益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	307
	<u>3,864</u>	<u>2,576</u>
其他收入及收益		
銀行及金融機構存款的利息收入，按攤銷成本列賬	510	88
贊助及共同廣告收入	70	635
分租協議的投資淨額的財務收入	—	11
匯兌收益	238	—
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6	31
政府補助(附註(b))	1,383	10,688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二零二零年：租賃修改的收益)	456	3,2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10	3,830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	2,000
雜項收入	510	514
	<u>3,383</u>	<u>21,034</u>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u>7,247</u>	<u>23,610</u>

附註：

(a) 來自客戶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與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 服務有關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23,700	18,057
銷售旅行團	390	—
銷售冷凍食品及雜貨	187	—
	<u>24,277</u>	<u>18,057</u>
來自客戶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	<u>24,277</u>	<u>18,057</u>

* 本集團來自提供有關銷售旅遊／婚嫁相關產品(包括機票、酒店住宿及其他旅遊／婚嫁相關產品)的服務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被視為以代理身份代表主事人收取的現金及應收款項。來自該等銷售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並非代表收益)指所出售產品的價格(包括服務費)。本集團按淨額基準將相關服務收入入賬。

(b) 政府補助

計入損益的零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63,000港元)政府補助來自香港特區政府所推出防疫抗疫基金項下的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以支持本集團僱員的工資。根據保就業計劃，本集團須承諾將該等補助用於工資開支，且於特定時間內不得將僱員人數減至低於規定水平。本集團並無有關該計劃的其他未履行責任。

此外，與為旅行社提供即時財務支持及現金激勵的一次性補助相關的政府補助1,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5,000港元)計入損益。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確認的本集團經營分部如下。此等經營分部按經調整分部經營業績的基準進行監管及作出策略性決定。

	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業務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財資活動		其他		總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3,677	2,269	-	307	-	-	187	-	3,864	2,576
可呈報分部收益	3,677	2,269	-	307	-	-	187	-	3,864	2,576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5,275)	(13,527)	-	8	(867)	(96)	(558)	-	(6,700)	(13,615)
利息收入	178	88	-	-	313	-	-	-	491	8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	-	-	(2,189)	-	-	-	-	-	(2,189)
出售投資物業的收益	-	-	-	2,000	-	-	-	-	-	2,000
融資成本	(193)	(338)	-	(36)	-	-	(11)	-	(204)	(374)
股息收入	-	-	-	-	6	31	-	-	6	3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	(3,172)	-	(148)	-	-	(176)	-	(214)	(3,32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34)	(1,856)	-	-	-	-	-	-	(34)	(1,856)
出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負債的虧損	-	-	-	-	(581)	(65)	-	-	(581)	(65)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的 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	-	-	-	(113)	2	-	-	(113)	2
	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業務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財資活動		其他		總額	
	於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31,231	88,462	-	273	50,626	22,461	6,542	753	88,399	111,949
期/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663	11,519	-	204	-	-	4,350	236	5,013	11,959
可呈報分部負債	29,845	33,705	-	61	189	43	4,385	74	34,419	33,883

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總額與本集團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呈列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3,864	2,576
集團收益	3,864	2,576
可呈報分部虧損	(6,700)	(13,615)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828)
其他企業開支	(677)	(4,952)
除所得稅前虧損	(7,377)	(19,395)
	於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88,399	111,949
其他企業資產	17,388	671
集團資產	105,787	112,620
可呈報分部負債	34,419	33,883
其他企業負債	56	280
集團負債	34,475	34,163

本集團的外部客戶收益及其非流動資產均按以下地理位置劃分：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一年	於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註冊地)	3,859	2,519	8,079	2,193
中國(不包括香港)	5	57	4	16
	3,864	2,576	8,083	2,209

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劃分。註冊國家乃本集團視為其發源地的國家，主要業務及管理中心均位於該國家。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源自香港。由於本集團的客戶人數眾多，故於期間內概無重大收益來自特定外部客戶。

5. 經營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以下各項之折舊開支：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95	1,084
—包含在以下各項之使用權資產：**		
—辦公室設備	—	128
—租賃土地及樓宇	—	142
—其他租作自用物業	119	1,966
	<u>214</u>	<u>3,320</u>
出售以下各項之(收益)／虧損：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10)	—
—包含在租賃土地及樓宇之使用權資產	—	(3,830)
—投資物業	—	(2,000)
—一間聯營公司	—	3,527
	<u>(210)</u>	<u>(2,303)</u>
以下各項之(撥回)減值虧損：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363	125
—包含在其他租作自用物業之使用權資產	(329)	1,731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	2,984
	<u>34</u>	<u>4,840</u>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238)	100
短期租賃開支	165	872
不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可變租賃付款	5	20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其他福利	6,939	19,528
—退休計劃供款	285	886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13	—
	<u>7,237</u>	<u>20,414</u>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開支已包括在：

-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銷售及分銷成本約5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港元)；及
-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行政開支約4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83,000港元)。

** 所有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已包括在期內行政開支。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	-	36
租賃負債利息	204	338
	<u>204</u>	<u>374</u>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		
－期內稅項	-	8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13)	-
	<u>(213)</u>	<u>82</u>
遞延稅項	-	(52)
	<u>(213)</u>	<u>30</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無須分別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司法權區繳納任何稅項。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之合資格法團，其估計應課稅溢利的首2百萬港元按8.25%計算香港利得稅及估計應課稅溢利超出2百萬港元的部分則按16.5%計算香港利得稅。由於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於期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一間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期內並無於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約7,16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423,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09,859,000股(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09,859,000股)計算。

由於期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的經調整行使價高於該等購股權尚未獲行使期間的股份平均市價，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9.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租賃裝修承擔約1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5,000港元)；就辦公設備承擔約6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2,000港元)；及就汽車承擔65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的資本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出售賬面淨值為14,958,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項目。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確認計入其他租作自用物業的使用權資產4,289,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31,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旅遊及旅遊／婚嫁相關業務分部的虧損導致本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作出評估。根據評估，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約3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56,000港元)並自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指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而使用價值由該等旅遊以及旅遊相關及婚嫁相關業務根據管理預算計劃按14%(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至22%)的稅前貼現率所產生的貼現現金流量釐定。

11. 應收貿易款項

按發票日期計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414	29
31至90天	44	-
90天以上	4	11
	<u>462</u>	<u>40</u>

本集團的政策通常授予客戶最多3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的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12.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通常獲其供應商授予最多30天的信貸期。按發票日期計的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0至30天	2,353	558
31至90天	964	338
90天以上	3,423	4,270
	<u>6,740</u>	<u>5,166</u>

13. 股本

	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份 數目 千股	金額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股份 數目 千股	金額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u>	<u>20,000</u>	<u>2,000,000</u>	<u>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u>509,859</u>	<u>5,099</u>	<u>509,859</u>	<u>5,099</u>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的業務經營及財務表現繼續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COVID-19」)的影響。於本期間，本集團的客戶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為24.3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8.1百萬港元增加34.3%。總收益為3.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2.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0.0%。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7.2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19.4百萬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為1.4港仙(二零二零年：3.8港仙)。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本期間宣派中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透過專業旅運有限公司(「專業旅運」)經營零售自由行業務，此乃本集團的核心重點業務。於本期間，本業務線的業務經營及表現繼續受到COVID-19疫情的不利影響。疫情爆發以來，由於嚴格的旅遊限制及隔離措施，本業務線的銷售及收益急劇下降。於本期間，營商環境持續嚴峻。為保存營運資金渡過難關，我們已實施多項節約成本措施，包括進一步精簡分店網絡、與業主協商減租並提前關閉部分門店、實施多項措施削減員工成本及人數，如無薪休假安排及降薪。

本集團透過網上交易平台www.texpert.com經營線上業務，其重心為銷售主題公園門票、火車票、巴士票、船票等旅遊產品。於本期間，本集團透過此網上交易平台積極推售香港酒店的宅度假套餐，使顧客在抗疫期間享受假期或參觀本地景點。此外，我們成功於香港取得包括國際知名酒店品牌在內的多家酒店的獨家宅度假套餐。通過不懈努力，我們的線上業務錄得持續增長。

本集團的旅行團業務主要由尊賞假期有限公司(「尊賞假期」)經營，其重心為經營高檔長線旅行團業務。於本期間，本業務線繼續面臨COVID-19疫情帶來的挑戰及不明朗的營商環境。由於世界各國政府採取嚴格的旅遊限制及隔離措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中旬起，本業務線的境外旅行團已經停止。因此，本業務線推出多個不同主題及特色的本地一日遊旅行團，使顧客能在疫情期間享受本地景點及度假。其亦推廣郵輪公司提供的「公海遊」行程，使顧客在海上享受無憂無慮的假期。本業務線竭力透過持續及密切監察成本及精簡營運流程以提高經營及成本效益。

除一般旅遊業務分部外，專業旅運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專業旅運資產管理」)運用按經批准投資上限獲分配的本集團盈餘資金從事投資活動。於本期間，受股市波動影響，該業務錄得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之虧損581,000港元(二零二零年：虧損65,000港元)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負債之公允值虧損11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收益2,000港元)。我們將繼續密切監察市況及審慎作出投資決定，協助本集團更有效運用其盈餘資金及為其業績作出貢獻。

於本期間，灣仔的冷凍食品及雜貨舖「teSTORE」的業務表現欠佳。為更好地分配本集團的資源，我們於二零二一年十月關閉「teSTORE」門店，並在中環開設一家餐廳「Café Another」以開展新的餐飲業務。

財務回顧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1.0百萬港元減少17.6百萬港元至本期間的3.4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政府補助由10.7百萬港元減少至1.4百萬港元，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由3.2百萬港元減少至456,000港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由3.8百萬港元減少至210,000港元以及出售投資物業之收益由2.0百萬港元減少至零。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期間，銷售及分銷成本為5.2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4.5百萬港元減少64.1%。

全球爆發COVID-19已經對本集團業務產生了深遠的影響。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前線員工成本大幅減少，此乃由於前線員工人數減少以及銷售佣金開支及其他員工成本下跌。於本期間，為應對COVID-19疫情影響下的艱巨經營環境，我們繼續精簡分店網絡，縮減成本以維持營運資金。此外，本集團實施嚴格成本控制措施，竭力維持合理銷售及分銷成本水平。本集團亦將根據市況採取其他措施，以維持其分店網絡的競爭力及成本效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以專業旅運及尊賞假期品牌合共經營7間零售店。

行政開支

於本期間，行政開支為8.0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5.0百萬港元大幅減少68.0%，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包括薪資及花紅）、資產減值虧損、折舊開支及若干其他經營開支減少。此外，本集團於去年同期錄得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3.5百萬港元，而於本期間並無錄得此項目。

目前，本集團於香港及深圳各有一個後勤辦事處。通過不懈努力，我們成功將整體行政開支降至一個更合理水平。在這個困難時期，為通過以保留現金的方式管理成本及營運資金來保存我們的實力，本集團將更有效分配後勤服務資源及精簡現有營運流程，從而繼續就行政開支採取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

融資成本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為204,000港元，其與租賃負債的利息有關（二零二零年：374,000港元，其中36,000港元與計息銀行借貸有關及338,000港元與租賃負債的利息有關）。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的資源撥付其流動資金需求，並僅於有需要時方以可供動用的銀行融資撥付。於本期間，本集團有營運現金流出約7.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3.1百萬港元）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為71.3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8.5百萬港元）。倘計入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71.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76.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組合7.1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4.1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尚未償還銀行借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承擔1.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2.5百萬港元及銀行存款7.1百萬港元已分別抵押予一名經紀及銀行以擔保衍生金融工具及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15.2百萬港元已抵押予一名經紀及銀行以擔保衍生金融工具及本集團獲授的銀行融資。

外匯風險及財資政策

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該等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港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結餘。本集團的政策要求管理層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走勢，以監控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管理層可於適當時候以即期匯率購買外幣以履行本集團於未來的外幣付款責任。隨著設立專業旅運資產管理以及擴大投資範疇，本集團可使用更多金融工具(例如外匯遠期合約、貨幣期貨等)以管理外匯風險。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外匯收益約238,000港元(二零二零年：外匯虧損約100,000港元)。

人力資源及僱員酬金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員工85人(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85人)，當中約37.6%為前線員工。僱員薪酬組合經參考市場資料及個人表現釐定，並會定期檢討。其他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肯定員工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以鼓勵其繼續服務本集團。於本期間，本集團向若干合資格人士及本公司董事授予購股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九日終止，終止前授予的購股權仍然有效。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薪酬政策。董事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比較市況後釐定。

前景

本集團預計，COVID-19疫情會繼續對營商環境造成巨大的壓力及挑戰。儘管香港的疫情已逐漸得到控制且疫苗接種計劃正在穩步推進，但旅遊業的復甦進程將很大程度取決於其他國家疫情能否受控，倘疫情未能於可見將來受控，預期營商環境會越趨艱難。

為了渡過難關，本集團管理層的首要任務乃管理我們的成本及營運資金。為使我們能夠保持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實力，本集團將繼續實施多項節約成本措施，包括減省員工及其他營運成本、與業主磋商以獲得租金寬減及精簡分店網絡。此外，面對市場復甦的不確定性，除盡量降低成本及優化成本架構外，本集團還將探索新的業務機會，以拓寬收入來源。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以支持本集團的營運需求。我們將透過採用積極及具前瞻性的措施繼續竭盡全力維持本集團的營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本期間，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舉行常規董事會會議前須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天通知，以便彼等有機會出席會議。於本期間，常規會議按上一年度計劃的會議日程舉行。兩次額外非定期會議在發出少於14天通知的情況下召開，以便董事就餐廳業務的建議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退任及選舉作出及時應對及加快決策過程。儘管如此，所有董事會會議乃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規定妥為召開及舉行。董事會日後將盡合理努力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1.3條的規定。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期間的中期業績，並就此與管理層討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egroup.com.hk。中期報告將於該等網站刊載，並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專業旅運(亞洲)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
高偉明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高偉明先生及鄭杏芬女士；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國榮先生、麥敬修先生及容夏谷先生。